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不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1月6日，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统股份”）收到控股股东华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统集团”）出具的《关于不减持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华统集团有限公司系华统股份控股股东，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华统集团直接持有华统股份 113,318,340 股首发前限售股，根据华统集团在华统股份首次公开发行时承诺，上述股份即将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解除限售。基于对华统股份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以及为了促进华统股份长期、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及内在价值的合理反映，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华统集团承诺：自华统集团所持华统股份首发前限售股解除限售之日起 12 个月内（2020 年 1 月 10 日起至 2021 年 1 月 9 日），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华统集团直接持有的本次解除限售的 113,318,340 股华统股份的股份，包括承诺期间派生的新增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则华统集团违反本承诺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归华统股份所有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华统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5,000,37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1.46%，其中首发前限售股 113,318,34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0.85%，占其直接持股总数的 98.54%），剩余持股为华统集团 2018 年 2 月 6 日通过大宗交易增持及派生合计 1,682,038 股，对于该 1,682,038 股公司股份华统集团将会继续自觉履行不减持承诺，直至自增持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满为止（即至 2021 年 2 月 5 日止）。

另外，华统集团持有义乌市华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1.13% 的股权，义乌市华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7,945,632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86%。

本公司董事会将督促控股股东华统集团严格遵守承诺，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7日